

檔 號：
保存年限：RMD0206
5

臺北醫學大學 函

地址：11031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250號

聯絡人：鄭雅瑋

電子信箱：yawei@tmu.edu.tw

聯絡電話：0970405539(簡碼5539)

傳真電話：(02)27367840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9月26日

發文字號：北醫校人研字第10300030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3年11月22日臨床試驗計畫主持人研習會(二)、11月22日報名表(萬芳)(11月22日報名表(萬芳).XLS、11月22日臨床試驗計畫主持人研習會(二).PDF，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謹訂於本(103)年11月22日(星期六)下午一時起假萬芳醫院五樓階梯教室(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111號、02-29307930)舉辦「臨床試驗計畫主持人研習會(二)」，誠摯敬邀貴校/院蒞臨指導及相關領域有興趣者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本課程希望提供有興趣參與臨床試驗計畫人員，瞭解試驗執行管理與團隊溝通技巧、臨床試驗稽核準備、相關法規與罰則簡介及臨床試驗合約之國內現況與實例分析等相關知識。誠摯歡迎踴躍報名參加！
- 二、本課程業申請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西醫師」、「牙醫師」、「護理師」醫學倫理學分(申請中)，全程參加並依衛生福利部規定簽到與簽退且親寫積分申請相關資料者，將獲前述醫事職類人員之上課積分。
- 三、證書考試：參加課前測驗並全程上課，且課後測驗及格者，會再核發4小時紙本受訓證明。課後測試未通過者，於公告下次課程報名時間內，可優先免費報名(一次為限)。
- 四、檢附活動議程報名表及交通資訊(附件一、二)，敬請於活





動報名截止日(本年11月17日)前將參加者(1)姓名、(2)服務單位、(3)職稱、(4)電子信箱、(5)連絡電話與手機號碼、(6)收據開立抬頭與方式，以電子郵件email寄至 yawei@tmu.edu.tw。預先報名，每場次限額60人，額滿為止。報名錄取者，再通知繳費。

五、本課程每位參加人員酌收報名工本費新台幣500元整。繳費方式如下：1.請至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戶名為：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2.請將郵政匯票以掛號郵寄至臺北醫學大學聯合臨床試驗研究中心鄭雅瑋小姐收(地址：110台北市吳興街250號)，並敬請附註說明(1)欲開立收據抬頭及統一編號或欲開立個人姓名及身分證字號、(2)欲開立收據月份、(3)聯絡姓名及電話、(4)郵寄地址及單位，俾利作業。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財團法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社會事業基金會馬偕紀念醫院、財團法人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醫院淡水分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彰化基督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台南市立醫院、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國軍臺中總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高雄市立聯合醫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林森中醫院區、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婦幼院區、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雲林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副本：本校人體研究處、聯合臨床試驗研究中心、附屬醫院(附設醫院、萬芳醫院、雙

裝

訂

線



2/7

和醫院)

103/09/29
08:16:17

校長 閻雲 出國
副校長 邱弘毅 代行

擬辦：

- 一、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
公告週知。
- 二、文陳閱後存。

教授兼
研發長 林佑昇

代
行
為

專員 王淑娟

103-9-29

副教授兼研發處
學術及推廣服務組組長 施君興

103 01 30

教授兼
研發長 林佑昇



3/11





單位

姓名

職稱

連絡分機

手機



E-mail

收據開立(公司行號或個人名)

收據開立(統編或身分證字號)



臨床試驗計畫主持人研習會(二)

目的：希望提供有興趣參與臨床試驗計畫人員，瞭解試驗執行管理與稽核準備、團隊溝通技巧與利益衝突、相關法規與罰則簡介及臨床試驗合約之國內現況與實例分析等相關知識。誠摯歡迎踴躍報名參加！

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

主辦單位：臺北醫學大學人體研究處聯合臨床試驗研究中心暨附設醫院臨床研究中心、萬芳醫院研究部及臨床試驗研究中心

時間：103年11月22日(星期六) 13:10-17:00

地點：萬芳醫院五樓階梯教室(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111號、02-29307930)

主持人：臺北市立萬芳醫院教學研究部賴基銘主任

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講人
12:30-13:00	報到	
13:00-13:10	長官致詞、課前測驗	
13:10-14:00	臨床試驗相關法規及罰則簡介與實例分析	曾育裕副教授(國立臺北健康護理大學)
14:00-14:50	臨床試驗合約之國內現況與實例分析	莊郁沁律師(理律法律事務所)
14:50-15:10	Coffee break	
15:10-16:00	臨床試驗計畫管理與團隊溝通技巧	蔡淑芬組長(臺北醫學大學人體研究處)
16:00-16:50	臨床試驗稽核準備與實例分析	
16:50-17:00	課後測驗、回饋評估 (全程參加者並經課後測驗及格者，會再核發4小時紙本受訓證明)	

教育積分：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西醫師」、「牙醫師」、「護理師」醫學倫理學分(申請中)，全程參加並依衛生福利部規定簽到與簽退且親寫積分申請相關資料者，會有前述醫事職類人員之上課積分。

證書考試：須參加課前測驗並全程上課後經課後測驗及格者，會再核發4小時紙本受訓證明。課後測試未通過者，於公告下次課程報名時間內，可優先免費報名(一次為限)。

報名方式：預先報名，限額60人，額滿為止。敬請於103年11月17日(星期一)前將報名表資料(姓名、服務單位、職稱、聯絡電話與手機號碼、電子信箱)填妥以電子郵件回傳至臺北醫學大學聯合臨床試驗研究中心(E-mail: yawei@tmu.edu.tw)。(我們確認收到報名E-mail後，會回復E-mail通知繳費)

繳費方式：報名費新台幣500元整。

1. 請至郵局購買郵政匯票，戶名為：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2. 請將郵政匯票以掛號郵寄至110台北市吳興街250號臺北醫學大學聯合臨床試驗研究中心鄭雅瑋小姐收，並敬請附註說明(1)欲開立收據抬頭及統一編號或欲開立個人姓名及身分證字號、(2)欲開立收據月份、(3)聯絡姓名及電話、(4)郵寄地址及單位，俾利作業。
3. 已繳費者，若未出席報名開課之當日場次，恕不退費。

附註說明：

1. 提供會議期間之茶水及講義。
2. 簽到單上之身分證字號為上傳至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系統登錄之需，無須積分需求者可不用填入。
3. 紙本證書遺失者，恕不補發。醫事人員請自行至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系統下載上課紀錄；非醫事人員請開課單位協助下載。

報名表

活動名稱	臨床試驗計畫主持人研習會(二)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聯絡電話	地址	手機	
電子信箱				
(敬請擇一)	公司行號收據抬頭：		統一編號：	
	個人收據開立姓名：		身分證字號：	

※ 敬請將報名資料於103年11月17日(星期一)前以電子郵件回傳至 yawei@tmu.edu.tw，謝謝您！

※ 根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特此說明報名時所提供資料用途如下：(1)您的服務單位、職稱、姓名、聯絡電話、電子信箱將使用於有關課程活動通知與簽到單製作。(2)您提供之收據抬頭及統一編號(開立個人姓名收據請提供身分證字號)，將使用於有收費課程之收據開立資料。(3)我們會將您的電子信箱建檔，將使用於後續有其他課程新發送通知。如您不願意，請在本次會議結束後電話聯繫或 email 通知本單位將不願收到其他活動推廣訊息。

※ 如有任何有關課程問題，請用 E-mail 詢問 yawei@tmu.edu.tw 臺北醫學大學聯合臨床試驗研究中心鄭小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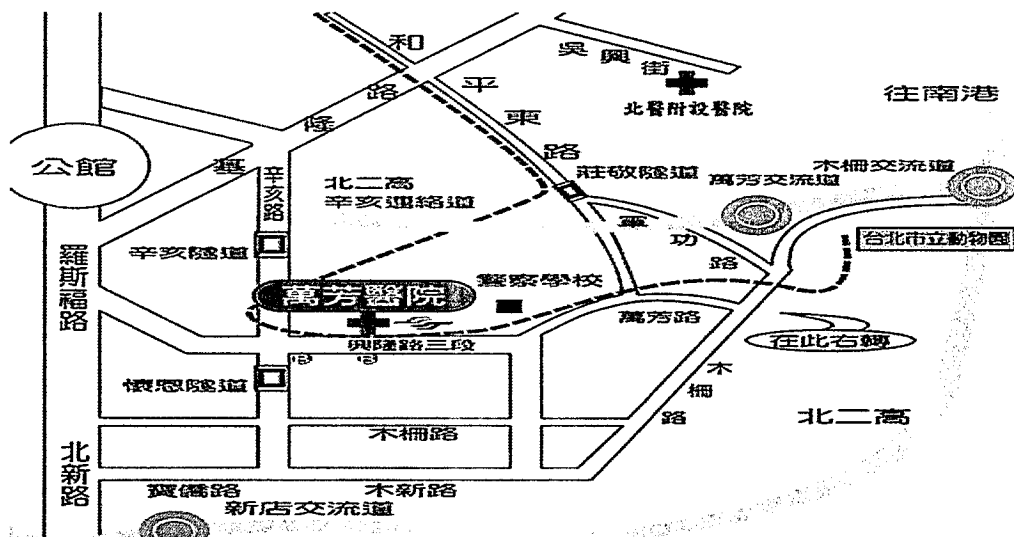
※ 交通及會場指引：(如次頁)，亦敬請參考網址 <http://www.wanfang.gov.tw/>

6/7

交通及會場指引

交通指引圖，敬請參考網址 <http://www.wanfang.gov.tw/>

地點：萬芳醫院五樓5樓第一會議室(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 111 號、02-29307930)
附註：醫院有需付費之地下停車場 (敬請盡量踴躍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公車路線圖

台北車站-公館-政大-木柵動物園：236、237、676、530、606、671、0南、棕11
新店-景美-石碇 深坑：253、671、棕2、棕3、棕6、棕11、棕12、綠2
中永和：綠2
市政府：611
行天宮：298

捷運路線

木柵線：至萬芳醫院站下車
板南線：至忠孝復興站轉搭乘木柵線至萬芳醫院站下車
淡水-新店線：至台北火車站轉搭板南線至忠孝復興站轉搭乘木柵線於萬芳醫院站下車

開車路線

北二高-木柵交流道-台北連絡道-萬芳交流道：下交流道後，請右轉走木柵路於萬芳路右轉走到底右轉興隆路，經警察學校後約 200 公尺即達到醫院

景美捷運站交通車時刻表

1. 萬芳醫學中心至景美捷運站(2號出口)交通接駁車自 98 年 12 月 12 日起開始行駛。
2. 每日上午 7 時 30 分為頭班車，依時刻表自萬芳醫院大門口發車，末班車為 18 時 00 分。
3. 交通接駁車於萬芳醫院大門口發車至捷運景美站 2 號出口約需 15 分鐘沿途停靠景東里(景華街 128 號前)，為確保乘客安全，接駁車座位限乘 20 員，路程中不開放路邊停靠上下乘客，額滿為止，造成不便、敬請見諒。

7/7